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ENERGY TRANSPORTATION CO., LTD.*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8)

**內幕消息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因有市場傳聞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被列入美國制裁名單，本公司申請短暫停牌，以核實相關市場傳聞，保證公平資訊披露，維護其股東及投資者的利益。

經本公司了解，知悉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油運已被OFAC列入特別指認國民名單。本公司正全面梳理各項業務，評估相關影響，做好各項應對工作。

本公司一直以來致力於做具有國際競爭力、品牌影響力、客戶美譽度的全球能源運輸卓越領航者，致力成為全程能源運輸方案解決者，為客戶提供全方位、全船型、全天候優質服務。在發展過程中，無論外部經營環境發生何種變化，本公司將一如既往堅持依法合規經營，竭力維護其股東及投資者的利益。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H股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在香港聯交所主板短暫停牌，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H股。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38)，及其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026)
「大連油運」	指	大連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海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OFAC」	指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特別指認國民名單」	指	OFAC公佈的被特別指認國民和被禁阻者名單
「短暫停牌」	指	H股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交所主板短暫停牌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姚巧紅

中國，上海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漢波先生及朱邁進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張煒先生及林紅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阮永平先生、葉承智先生、芮萌先生及張松聲先生所組成。

* 僅供識別